

证券代码：836230

证券简称：冠明新材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冠明新材公司四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屠关明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24）。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26-025）。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与资产处

置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26）。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27）。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28）。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29）。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董事会所涉及尚需提交股东会的议案，将通过本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05 月 06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冠明电力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